



*Virginia Woolf*

吴尔夫文集



# 到灯塔去

[英] 弗吉尼亚·吴尔夫 著  
马爱农 译



吴尔夫文集

# 到灯塔去

[英] 弗吉尼亚

吴尔夫著

马爱农译

(京)新登字 00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到灯塔去/(英)吴尔夫(Woolf,V.)著;马爱农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3.4

(吴尔夫文集)

ISBN 7-02-004069-1

I . 到… II . ①吴… ②马… III . 长篇小说 - 英国  
- 现代 IV .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89235 号

责任编辑:苏福忠

装帧设计:翁 涌

责任印制:李 博

**到 灯 塔 去**

Dao Deng Ta Qu

[英]吴尔夫 著

马爱农 译

---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四季青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140 千字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6.125 插页 2

2003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2003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ISBN 7-02-004069-1/C·51

定价 11.00 元

## 前　　言

伯·布莱克斯东在《弗吉尼亚·吴尔夫：一篇评论》中说：“阅读了《灯塔》之后再来阅读任何一本普通的小说，会使你觉得你自己是离开了白天的光芒而投身到木偶和纸板做成的世界中去。”这代表了有关《到灯塔去》的一种看法；读过此书的读者，也许还有别的乃至完全相反的看法。可能会嫌情节成分太少，人物面貌不清。历来关于吴尔夫的批评，大多针对她的人物；人物性格通常借助情节展现，所以连带涉及情节；此外还责怪她视野太过狭隘。以上两种意见，姑且不置可否，有一点须得指出：批评者——不管是论家还是读者——所希望获得的，吴尔夫压根儿不打算供给，她另外奉献一些别的。布莱克斯东因此否定其他作品虽未必可取，但《到灯塔去》的确不是一本普通小说。那么也就不能用读普通小说的眼光来读它。这句话说来简单，实行并不容易。我们要想与吴尔夫一类作家达成共鸣，却又只能这样。就像她所说的：“不要对你的作家发号施令，要试图与他化为一体。你要做他创作活动中的伙伴与助手。”（《应该如何阅读一部作品》）每种创作方法都是独立的价值体系；不同的阅读方法，适用于不同的创作方法。画地为牢，干脆不读算了。

对于上述批评意见，吴尔夫自己早有回答。好比讲到人物，她在《本涅特先生与布朗太太》中说：“我想辨明，我们说的小说中的‘人物’意味着什么。”早在《到灯塔去》完成之前八年，也就是她即将转向意识流小说创作时，在《现代小说》一文中所说就

很明白：“让我们考察一下一个普通人在普通的一天中的内心活动吧。心灵接纳了成千上万个印象——琐屑的、奇异的、倏忽即逝的或者用锋利的钢刀深深铭刻在心头的印象。它们来自四面八方，犹如不计其数的原子在不停地簇射；当这些原子坠落下来，构成了星期一或星期二的生活，其侧重点就和往昔有所不同；重要的瞬间不在于此而在于彼。因此，如果作家是个自由人而不是奴隶，如果他能随心所欲而不是墨守成规，如果他能够以个人的感受而不是以因袭的传统作为他作品的依据，那么就不会有约定俗成的那种情节、喜剧、悲剧、爱情的欢乐或灾难，而且也许不会有一粒纽扣是用庞德街的裁缝所惯用的那种方式钉上去的。”这显然有别于前辈作家如威尔斯、本涅特和高尔斯华绥等对人物的理解，——同样也有别于至今仍囿于传统阅读习惯的读者的理解。问题不在名目，内容完全不同。而这么把握人物，情节也会另作安排。进一步讲，所关注的既非同一方向，又遑论视野宽窄。吴尔夫说，这是“精神主义者”与“物质主义者”的区别；简而言之，其一看“内”而其一看“外”。

无论作家写作，抑或我们阅读，这都是前提所在；所以非得饶舌一番，不然不得其门而入。上述特色，《到灯塔去》较之吴尔夫早先诸作都要来得充分。所写内容即如前引《现代小说》所述，人物为拉姆齐夫人等一千人，情节是“到灯塔去”，如此而已。剩下的问题只有一个，就是怎么写成这个样子。相对于吴尔夫来说，写法问题对此前的贝内特等几乎不存在，循规蹈矩就是了；然而在她却必须予以解决。否则所有追求——特别是人物方面的追求——都落空了。而这正是她所关注的，一如她在《本涅特先生与布朗太太》中阐述的：“我相信，也就是说，所有小说都要与人物打交道，小说的形式，或者笨拙、冗长、枯燥，或者丰富、轻快、活泼，都是为了表现人物展开的，不是为了说教、歌咏

或赞颂大英帝国的荣耀。”只是着眼点不同而已。

这里有关人物的不同看法，亦即通常所谓人物真实与否的问题；吴尔夫一再论说，同样围绕此点进行。然而我读《到灯塔去》，以为若用“人物的存在”来代替“人物的真实”，恐怕也就不成问题了。不存在的，也就是不真实的；写法如何在所不论。林德尔·戈登在《弗吉尼亚·吴尔夫：一个作家的生命历程》中写道：“‘时过境迁’部分以非人化视角观看季节的循环，在令人震惊的随意性括号里抹掉了可爱的人物拉姆齐夫人、普鲁和安德鲁。这是造物者自身的角度。”读书至此，觉得空旷极了，寂寞极了。回想此前——也就是回到人的角度——切实感到所有的人曾经存在；他们的感觉，思想，言谈，举止，都是证明。即以拉姆齐夫人而言，她是那么具体地存在着，无拘生前死后。其他人物如拉姆齐先生、莉莉·布里斯科和詹姆斯等，也都存在。那么接续刚才的话说，存在的，也就是真实的；写法同样在所不论。

似乎与作家的看法相呼应，《到灯塔去》中拉姆齐夫人这样想：“我们的影像，你们藉以认识我们的东西，都是肤浅可笑的。在这些影像下面是一片黑暗，无边无际，深不可测；我们只不过偶尔浮到表面，你们就是依靠这个认识了我们。”所涉及的还是前述“内”与“外”的问题。但是吴尔夫的小说并没有完全放弃“外”，而是借助与“外”的联系来写“内”；也就是说，在现实环境与内心活动接合处，选取一个足以充分展现人物内心世界的视角。正如埃·奥尔巴赫所说，“在弗吉尼亚·吴尔夫手中，外部事件实际上已经丧失了它们统帅一切的地位，它们是用来释放并解释内部事件的。”（《摹仿——西方文学中所描绘的现实》）所以情节尽可能地被简化，因为复杂非徒无益，反而有碍，不过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就总体而言仍然需要一个事件的框架，就局部而言则在细节选择上多所精心，人物所有的心理活动都被

置诸这一框架之内，而为那些细节所触发，所联络，造成无数如她所强调的“重要的瞬间”，其间针线相当绵密。H. H. 米哈尔斯卡娅所言不差：“她的作品结构，总是给人某种理性主义的感觉，让人觉得里面有一番周密的苦心思考。这种苦心思考，使她的小说区别于许多现代主义作家那些结构混乱而故作松散的作品。”（《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英国小说的发展道路》）

笼统地讲“内”或“内部事件”，仍有可能忽略吴尔夫意识流小说的关键所在，——这里使用“意识流”一词，其实她写的并非纯粹的意识流；正如多·斯·富尔在《弗吉尼亚·吴尔夫》中所说：“她决心让种种印象、个人分析、对外界的感受等等在作品中占支配地位；她决心运用观察角度、感觉以及回忆的技巧。”人物既作为意识活动的主体存在，同时也在被观察分析之中；作家并未完全认同于某一人物的视点，自己作为观察者的视点仍然若隐若现，而这个观察者的视点与对人物的外在描述是一致的。这使得作家能够同时从内外两个方面去把握人物，自由进出于人物的内心世界。如果可以把人物的心理活动大致分为相对内向或独立的意识与相对外在或随机的感受的话，吴尔夫始终无所偏废，而是一概包容，各尽其极，并使之相互促成，层层递进，达到丰富饱满程度，从而实现按一己标准“表现人物”的目的。值得一提的是，她有着非比寻常的体验和表达瞬间感受的能力；而“内”与“外”之间的关系，归根结底是以人物的感受为基础的。

以上系就某一人物而言；《到灯塔去》的特色，却在于对此有所超越。米哈尔斯卡娅说，作家“力图把几个主人公的‘意识流’融进同一道河床，再现出几个人的意识同时进行紧张活动的复杂画面”；就意识流小说而言，是为一层进境。这有赖于梅·弗里德曼所指出的：“在开始和结尾部分里占主导地位的情绪和回

顾,是以真实的变化为背景而表现出来的,不像在《达洛维太太》中,只以回忆中的变化为背景。”(《意识流:文学方法研究》)如果说《达洛维太太》中所有人物的心理活动有一个指向既往的总的方向的话,这里拉姆齐夫人等则要自由得多,他们的心灵朝着四面八方展开。人物的心理活动更具即时性,也更其片段化。它们之汇聚一流,完成于“重要的瞬间”,——精心选择的一系列现实环境中的细节,既触发了不同人物的感受与意识活动,又促成了彼此间的相互联络转化。不同人物的“内”,“内”的不同层面,“内”与“外”,在作家笔下打成一片,简直天衣无缝;只有从这个意义上讲,我才赞同 A.M. 福斯特在《弗吉尼亚·吴尔夫》中所说:吴尔夫本质上“是位诗人”。

吴尔夫的诗人特色,大概还表现于作品的象征意义。论家对此众说纷纭,特别是关于灯塔的寓意,多有揭示。然而吴尔夫说:“我写《到灯塔去》并无特别的意义。一本小说非得要有一条主线贯穿全书,才能使其构成一个整体。我觉得各种情感都会由此而增长,不过我不想仔细思考这些,相信人们会把它作为自我表现感情的寄存处——他们已经这样做了,有人认为它是这么一回事,而另外的人则认为又是那么一回事。除非运用这种模糊、笼统的方法,否则我是无法驾驭象征主义的。至于是对是错,我不清楚,但是直截了当地告诉我这事是指什么,那在我看来是一种讨厌的做法。”(一九二七年五月二十七日致罗杰·弗赖伊)前面提到现实环境对于人物心理活动所起作用,灯塔作为这一环境的成分之一,意义大概与其他成分并无二致,不过因为贯穿始终,作用显得大些罢了。其实《到灯塔去》写到的任何环境成分,无一不经过精心挑选。吴尔夫首先考虑的,可能还是小说写法问题。别的方面则早已被她所认识,所理解,就像《现代小说》等文章中说过的那样。至于象征的问题尚在具体写作之外,

有也罢，没有也罢；或者说，是小说造成了象征，不是象征造成了小说。

讲到寓意，小说第一部临近结尾处，拉姆齐夫人——到第二部她就死了——的一段内心独白，可能更其重要：

“他们还会存在下去，而无论他们存在多久，她继续想到，都会回到这个夜晚，回到这轮明月，回到这海风，回到这幢房子——回到她的身旁。想到无论他们存在多久，她都将被牢牢牵记，萦绕在他们的内心深处，这令她沾沾自得，她对这样的奉承话很容易动心；她将被他们牵挂着，还有这个、这个、这个，她想着，拾级而上，满怀柔情地嘲笑楼梯平台上的沙发（她母亲留下的），那把摇椅（她父亲留下的），还有那张赫布里底群岛地图。所有这些都将在保罗和明塔的生命里复活；‘雷勒夫妇’——她试着念了念这个新的称呼；当她把手放在育儿室的门上时，她感到了人与人之间的那种由感情而产生的交流，好像彼此间的隔膜已经薄如蝉翼，实际上（这是一种快慰和幸福的感觉）一切都已汇合成一股流水，那些椅子、桌子、地图，是她的，也是他们的，究竟是谁的已不再重要，即使她不在人世，保罗和明塔也会继续生活下去的。”

这不禁使人联想到《达洛维太太》中，克拉丽莎听到塞普蒂默斯的死讯，独自退入斗室的一番自省：“她为他的离去感到高兴，他抛弃了自己的生命，与此同时他们还在继续生活。”二者似乎不无相通之处。同样是生离死别，而某种精神得以延续下去，其主旨乃是对生命本身，对生命的存在状态和对生命的创造活动的珍重。《到灯塔去》动笔前，吴尔夫曾强调要写出“我通常写入书中的一切东西——生与死等等”（一九二五年五月十四日日记）；是否可以认为，《到灯塔去》中其他最终活下来的人与拉姆齐夫人的关系，正对应着《达洛维太太》中克拉丽莎与塞普蒂默

斯的关系，不过更其充实，更其深远而已。

止庵  
二〇〇二年九月十六日

# 第一部 窗

## 1

“行啊，如果明天天气好，当然没有问题，”拉姆齐夫人说，“可是你一定得早起。”她又叮嘱一句。

在她儿子听来，这些话带给他一种不同寻常的喜悦，似乎已经选定，这次远足是十拿九稳的了，他许多许多年来一直向往的好事，经过一夜黑暗和一个白天的航行，就可以得到了。他虽然年仅六岁，却也属于无法把不同感受截然分开的那一类人，他们总是让对未来的种种期待，带着种种喜悦和悲哀，笼罩现时眼前的一切。对这些人来说，甚至是在幼年时代，感觉之轮的每一次轻轻的转动都足以使眼前的一刻受到感染和震动，蒙上一层暗淡或者辉煌的色泽。詹姆斯·拉姆齐坐在地板上，从“陆海军军需品”插图编目上剪图片。他带着一种用他母亲的话说心花怒放的快乐，剪下一幅冰箱的图片。所有的一切都闪烁着喜悦的色彩：独轮手推车，刈草机，沙沙作响的白桦林，雨前泛白的树叶，哇哇乱叫的乌鸦，迎风招展的金雀花，窸窸窣窣的衣裙——一切都是这么五光十色，鲜艳夺目，他在脑海里已经有了自己的暗码，自己的秘密语言，尽管表面上的他一本正经，不苟言笑，天庭饱满，犀利的蓝眼睛纯净无瑕，每当看到人类的弱点，眉头便微微蹙起。所以，他母亲看着他操纵剪刀灵巧地沿着冰箱边缘移动，不由地想象他穿着一袭红袍和貂皮坐在法官席上，或者在

国家大事的危急关头指导一项举足轻重的大事业。

“可是，”他父亲在客厅的窗口停住脚步，说道，“明天天气不会好。”

如果当时手头有一把斧子，或者火钳，或者任何一件武器能把父亲的胸膛捅开一个窟窿，让他当场毙命，詹姆斯准会毫不迟疑地动手。拉姆齐先生只要一露面，就会在他孩子们的心中激起如此强烈的情绪。现在，他站在那里，瘦得像一把刀，咧着嘴巴露出讥笑，他不仅因打碎了儿子的梦想和揶揄了妻子——她在哪方面都比他强一万倍(詹姆斯想)——而幸灾乐祸，而且暗地里颇为自己的料事如神而沾沾自喜。他说的是实话。他说的总是实话。他从来不会说谎；从不颠倒黑白；从不为了取悦或迁就某位凡夫俗子而不讲逆耳的话，尤其是对他的几个孩子；他们虽说是他的亲骨肉，却应该从小就懂得人生充满艰辛；事实毫不留情；在那块传说中的土地上，我们最美好的希望成为泡影，我们脆弱的帆船被沉沉的黑暗淹没(说到这里，拉姆齐先生总要挺直腰杆，眯起蓝色的小眼睛遥望地平线)。我们要想最终到达那里，最关键的是需要有勇气、真理和承受力。

“可是也许是个晴天——我希望明天是个晴天。”拉姆齐夫人说；她把手里的棕红色长袜轻轻拧了几下，心里有些焦急。如果她今夜能织完，如果他们真的到灯塔去，她就要把这双袜子送给灯塔守护人，给他的小儿子穿；那孩子患有结核病，总是郁郁寡欢；他们还要送去一摞旧杂志和一些烟草；说实在的，她只要发现什么东西已经没有什么实际用场而且只会使屋里显得凌乱，便会拿去送给那些穷人，带给他们一些乐趣；他们整天坐在那里擦擦灯盏，剪剪灯芯，在那个巴掌大的园子里耙耙泥土，别的什么事也没有，肯定闷得要死。确实，如果你被监禁整整一个月，或者遇到风暴，在网球场大小的岩石上困了不止一个月，你

会是什么滋味？她会这么问；而且没有信件，没有报纸，连个人影儿也不见；如果你家有妻室，你见不到自己的妻子，也不知道孩子是否平安——是否病了，是否不小心摔倒，断了胳膊折了腿；你举目四望，惟有那凄凉的波涛月复一月地翻滚拍打；逢到可怕的风暴来临，窗户上布满水雾，小鸟飞身扑灯，天摇地撼，你根本不敢朝门外探一探头，生怕被刮到海里去；怎么样？你会是什么滋味？她问。她对她的女儿们这样细致地解释着。所以，她又格外强调说，一定要尽量带给他们一些安慰。

“是正西风。”无神论者坦斯利说，他又开枯瘦的手指高高举起，让风从指间吹过；他正在和拉姆齐先生作晚间散步，在平台上走来走去。也就是说，风刮的方向极不利于登上灯塔。是的，他的话听着不太顺耳，拉姆齐夫人承认；他反复地提这件事，让詹姆斯越来越失望，实在很讨厌；但是她同时又不愿意让孩子们嘲笑他。“无神论者，”他们这样叫他；“渺小的无神论者。”罗斯嘲笑他；普鲁嘲笑他；安德鲁、贾斯帕、罗杰嘲笑他；就连嘴里没有一颗牙的老狗巴杰也要咬他一口。他们这么对待他，就因为他是（按照南希的说法）一路追逐他们直到赫布里底群岛的第一百一十个年轻人了，他们真希望能过上清静的日子。

“胡说。”拉姆齐夫人说，口气十分严厉。尽管他们的夸张习性是从她这里继承去的，尽管他们暗示她邀请太多的人留住，以至于只好把有些人安排到镇上寄宿（这是事实），但是她无法忍受他们对她的客人粗鲁无理，尤其是对那些一文不名的小伙子，他们前来这里度假，用她丈夫的话说，全都“能力非凡”，全都是她丈夫的崇拜者。确实，她把所有的异性都拢在她的庇护之下；为了某种难以说明的理由，为了他们的英勇气魄和豪迈气概，为了他们所做的一切：协政条约，统治印度，管理财政；最后，还为了他们对待自己的态度——那份信赖，虔诚和孩子气；几乎每个

女人都会感到或发现很合自己的口味；一个上了年纪的女人可以不失体面地接受一个小伙子的这种仰慕之情；换了少女——上帝保佑，但愿不是她的女儿！——那便如同一场灾难，少女不会刻骨铭心地感受到这份爱慕的价值和涵义！

她神情严厉地转向南希。他没有追逐他们，她说。他是受到邀请的。

他们一定要想办法摆脱这一切。最好有一个简单一点的办法，她叹息着，简单一点，不那么麻烦的。她对着镜子看见自己白发苍苍、面颊松弛，才五十岁啊，她想，她也许会把事情处理得更好一些——她的丈夫；钱财；和他的书。可是对她自己来说，她决不会对她已经做出的决定有片刻的懊悔，逃避困难或者忽视自己的职责。在那么严厉地谈论完查尔斯·坦斯利之后，她的样子有点让人望而生畏，她们——她的女儿普鲁、南希和罗斯——把脑袋从盘子上抬起，却只敢在心里玩味一些叛逆的念头，一些她们酝酿已久的、要过一种与她截然不同的生活的念头；也许，是在巴黎；一种比较奔放的生活；不用总是照料这些或那些男人；因为，她们每个人都在脑海里默默怀疑那种儒雅殷勤和骑士风度、那个英国银行和印度帝国，以及那些婚纱和戴戒指的手指；不过，对她们几个来说，这其中也有某种美轮美奂的东西，唤起了她们少女心里的男子气魄，所以，在餐桌旁听着母亲为了那位在斯凯叶岛追逐他们——不，准确地说，是应邀与他们同行的可怜的无神论者而异常严厉地警告她们时，她们能够接受她莫名其妙的严厉和她一丝不苟的殷勤——就像看到一位皇后从泥浆里拈起乞丐肮脏的脚来清洗一样。

“明天不会有船登上灯塔。”查尔斯·坦斯利说；他和她丈夫并排站在窗口，两手“啪”地拍拢。真的，他已经说得够多的了。她希望他俩都离开，让她和詹姆斯单独呆一会儿，再聊一聊。她

看着他。孩子们说他是个丑陋的怪物，弯腰驼背，脸上疙疙瘩瘩。他不会玩板球；他慢慢吞吞，拖拖拉拉。安德鲁说他是个专爱挖苦别人的刻薄鬼。他们知道他最喜欢做什么——和拉姆齐先生一刻不停地走来走去，议论谁赢得了这份殊荣，谁获得了那种奖励，谁是拉丁诗方面的“一流天才”，谁“很有才气，但我认为他的基本论断不够完善”，谁毫无疑问是“巴利奥最出类拔萃的人物”，谁暂时隐居在布里斯托尔或贝德福德潜心研究，一旦他有关数学或哲学某一分支的“绪论”公之于世，定会名震遐迩——坦斯利随身带着“绪论”的几页校样，不知拉姆齐先生是否愿意看看。这些就是他们谈话的内容。

她有时想起来忍不住暗暗发笑。那天，她随口说了句“浪比山高”之类的话。不错，查尔斯·坦斯利说，是很汹涌。“你是不是浑身湿透了？”她问。“潮了，但还没有湿透。”坦斯利先生说着，拧拧衣袖，又摸摸短袜。

但是孩子们说他们反感的不是这个，不是他的容貌，也不是他的举止行为。而是他这个人本身——他的思想观点。他们抱怨说，每当他们兴致勃勃地谈一些有趣的话题，比如人物、音乐、历史，或仅仅是说今天晚上天气不错，干吗不到外头坐坐什么的，查尔斯·坦斯利总要插进来唱反调；总要弄得表现了自己，贬损了大家才心满意足。他们说，他甚至会在参观画廊的时候问别人喜不喜欢他的领带。天知道！罗斯说，鬼才喜欢！

一吃完饭，拉姆齐夫妇的八个儿女就像小鹿一样悄没声儿地从饭厅溜走，奔向他们的卧室，那里是他们自己的天地，这个家里没有其他隐蔽之处供他们讨论所有的话题：坦斯利的领带；选举法修正案的颁布；海鸟和蝴蝶；以及各种各样的人物。阁楼上，孩子们的卧室之间只有一层木板相隔，所以每个脚步声都清晰可闻，那个瑞士小姑娘正在啜泣，她那患了癌症的父亲正在格

里松的一个山谷里奄奄一息；阳光洒进阁楼，照亮了球棒、法兰绒衣裤、草帽、墨水瓶、颜料罐、甲壳虫以及小鸟的骷髅头，并使钉在墙上的长长的、带褶边的海草散发出一股盐腥味和水草味，这气味在毛巾里也有，洗完海水浴的毛巾上沾满了沙粒。

斗嘴，闹意见，搞分裂，刻骨入髓的偏见歧视，唉，他们居然小小年纪就学会了这些，拉姆齐夫人悲叹道。他们，她的孩子们，对人太挑剔了。他们说的话太混账了。她牵着詹姆斯的手走出餐室，因为他不肯与别的孩子一起走开。是的，在她听来，那都是些混账话——唉，天知道，人与人之间的分歧本来就够多的了，还要人为地制造分歧。真正的分歧，她站在客厅的窗口想道，已经够多、实在够多的了。那一刻她脑子里想到贫富的悬殊，贵贱的差异；她一半怨恨、一半尊敬地想到孩子们从她身上继承的贵族血统；因为她的血管里不是也流淌着那个带有神话色彩的意大利贵族的血液？十九世纪，意大利名门望族的女儿们分散在英国许多家庭的客厅里，妩媚动人，谈吐优雅，嬉笑怒骂，风情万种；她的全部智慧，全部风采，全部脾性正是来自她们，而不是来自迟钝的英国人或冷漠的苏格兰人；但是，她更为深刻地思索的却是另一个问题，关于贫富悬殊的问题，以及她在这里或伦敦每星期、每天都亲眼目睹的现象；她挎着包，拿着铅笔和笔记本，亲自拜访这位寡妇或那位在生活中挣扎的妻子，分门别类地仔细填写这些穷人的收入和开销、就业和失业，她希望这样做能使她不再是一个行善的家庭妇女——其善举一半为了平息义愤，一半为了满足好奇心，而变成一个阐释社会问题的调查员，在她那不谙世故的想法中，这个身份是她十分向往的。

这都是些无法解决的问题，她站在那里，牵着詹姆斯的手，心里这样想道。那个受他们嘲笑的青年男子，也已跟随她来到客厅；他站在桌旁，不知为什么有点烦躁不安，手足无措，像个局

外人，她不用回头就能想象出他的窘态。他们都走了——那些孩子们；明塔·多伊尔和保罗·雷勒；奥古斯塔斯·卡迈克尔；她的丈夫——都走了。于是，她轻叹一声转过身来，说：“愿意和我一起出去吗，坦斯利先生？”

她要去镇上办点琐事；她要先写一两封信；请等大约十分钟；她还要戴上她的帽子。于是，十分钟后她又出现了，手里拿着她的篮子和她的阳伞，做了一个准备就绪、可以出发了的表示，不过，在经过网球草坪时她必须耽搁一下，问问卡迈克尔先生要捎什么东西。卡迈克尔正在晒太阳，黄色的猫眼睛半开半阖，它们可真像猫的眼睛，仿佛能映出树枝的颤动和云彩的飘移，却丝毫没有流露内心的思想或情绪波动。

因为他们要去远征，她说着，笑了起来。他们要到镇上去。“邮票？信纸？烟草？”她在他身旁停下，提示他。不要，他什么也不要。他双手十指交叉搁在便便大腹上，眨巴着眼睛，似乎很想委婉地答谢她的一片好心（她很有诱惑力，但有点神经质）却又力不从心。他沉陷在灰绿色的恹恹思睡状态，没有片言只语，只用亲切、仁慈的目光，懒懒地注视他们；注视整个房屋；整个世界；整个世界上的人；午饭时，他滴了几滴不知什么药水在他的杯子里，孩子们由此想到，怪不得他本该是乳白色的短髭和胡须会变成鲜艳的嫩黄色。不要，什么也不要，他喃喃地说。

卡迈克尔先生本该成为一个大哲学家的，要是没有那一次不幸的婚姻，拉姆齐夫人说，这时他们正走在通往渔村的路上。她把她的黑阳伞举得笔直，一举一动都带着一种隐约的期待情绪，仿佛她转过那个弯就会遇见一个正在等待她的人；她娓娓地叙述着；卡迈克尔先生在牛津和一个姑娘谈恋爱；早婚；贫困；去了印度；翻译一点诗歌，“我相信文笔十分优美”，他愿意教男孩子学习波斯语和印度斯坦语，可是那有什么用呢？——结果